

**关于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7】01280014 号**

目 录

1、 鉴证报告	1
2、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关于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7】01280014 号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集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万集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罗军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迎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180号）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0月11日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7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2.2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2,707.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5,097.50万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610.00万元。上述资金于2016年10月11日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01280008号验资报告。

2016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9,245.27万元，募集资金累计使用16,186.66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1,423.34万元，公司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总额为11,437.47万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为14.13万元，差异原因为：募集资金账户银行净利息收入增加资金14.13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

月 9 日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执行《管理制度》及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规，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设立时的存储情况

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专户存放金额
北京银行上地支行	20000008667300013216012	195,41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698504760	96,665,000.00
合计		292,075,000.00

2、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	备注
北京银行上地支行	20000008667300013216012	30,291,244.48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698504760	4,083,479.79	
合计		34,374,724.27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入情况下，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以保本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方式存放于上述各银行。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保本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	备注
北京银行上地支行	20000008667300013216012	30,000,000.00	保本理财产品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698504760	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计	80,000,000.00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总额为 9,518.4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智能交通设备研发及扩产项目	13,491.00	7,471.66
2	全国营销及服务支撑网络项目	8,069.00	2,046.80
3	补充流动资金	6,050.00	-
合 计		27,610.00	9,518.46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万集科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报告号为瑞华核字[2016]01280042 号的《关于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确认。根据该报告，截止 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9,518.46 万元，分别为：投入智能交通设备研发及扩产项目 7,471.66 万元，投入全国营销及服务支撑网络项目 2,046.80 万元。2016 年 12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9,518.46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四)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活期存款方式暂存募集资金专户及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于相关银行。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61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45.2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186.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交通设备研发及 扩产项目	否	13,491.00	13,491.00	530.27	7,471.66	55.38	2018 年 3 月 31 日	2,889.66	是	否
全国营销及服务支撑 网络项目	否	8,069.00	8,069.00	2,665.00	2,665.00	33.03	2018 年 3 月 31 日	1,208.99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50.00	6,050.00	6,050.00	6,050.00	1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7,610.00	27,610.00	9,245.27	16,186.66	58.63		4,098.65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27,610.00	27,610.00	9,245.27	16,186.66	58.63		4,098.6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以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出具了《关于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6]01280042 号）。依据上述鉴证报告，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合计 9,518.4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将用于完成募投项目，存放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同时使用 8,000 万元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